

附件 2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

(适用于征占地面积在 5 公顷以下或者
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5 万立方米以下的项目)

项目名称 废塑料再生加工利用、管材生产研发项目

建设单位 漳平市恒旺再生物资有限公司

建设地点 漳平市西园镇基泰村

验收单位 漳平市恒旺再生物资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15 日

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收鉴定书

生产建设单位		漳平市恒旺再生物资有限公司											
生产建设项目		废塑料再生加工利用、管材生产 研发项目			联系人及 电 话		曾国兵 13515917066						
水土保持 方案 编制	方案编制单位		福建省科学技术咨询服务中心										
	批准文号		漳水利[2013]16号			批准机关		漳平市水利局					
	缴纳水土保持 补偿费金额		1.5025万元			缴纳日期		2024.3.7					
	需要说明的其 他情况		无										
水土保持 监测	监测单位		自行监测										
	实际水土流失 防治责任范围		2公顷		实际发生水 土流失总量		375吨						
	土石 方	开挖量		24600立方米		外购量 及来源		/					
		回填量		24600立方米		弃方量 及去向		/					
		弃方责 任		/									
	实际 完成 防治 目标	水土流 失治理 度		98%		土壤流 失控制 比		1		渣土防 护率		95%	
		表土保 护率		93%		林草植 被恢复 率		99%		林草覆 盖率		28%	
需要说明的其 他情况		建设期间无发生较大水土流失事件，建设后无存在水土流失危害。											

水土保持 设施 验收	验收单位	自行验收		
	建设工期	2012年9月动工，2013年6月完工，总工期10个月。		
	验收情况	<p>1. 本项目位于漳平市西园镇基太村。</p> <p>2.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5025.60m²，建筑物占地面积 6048m²，景观绿地面积约 1953m²，绿地率 13%。</p> <p>3. 工程建设中实际开挖土石方 24600m³，回填 24600m³。</p> <p>4. 建设单位严格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雨水排放、景观绿化和临时防治措施。主要有：景观绿化 1953 平方米、排水沟 450 米，临时沉沙池 1 处，洗车池 1 处。</p> <p>5. 方案确定水土保持总投资 53.91 万元，实际完成投资 55 万元。根据《废塑料再生加工利用、管材生产研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的批复（漳水利[2013]16 号），本项目需缴纳 1.502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，建设单位于 2024.3.7 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。</p> <p>6.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，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，基本完成了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；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、标准的要求，总体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，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，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。</p> <p>我单位依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，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总量远小于水土保持预测总量，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，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。</p> <p>7. 建设单位在项目运行期须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和安全监测，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。</p>		
	验收结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存在水土流失问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验收情况是否向社会公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查询方式	福建环保网	

		问题和建 议反馈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附图



建设后航拍图



建设后附图



建设后附图



建设后附图



建设后附图



建设后附图

注：请使用电脑编辑打印或正楷字体填写本鉴定书，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。备案内容将在漳平市政府网水利窗口上公告，申请单位需对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，若材料中存在虚假、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，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